

徐州市云龙区城市管理局大龙湖体育健身休闲公园工程监理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ZR-2024-DJC-053)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云龙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大龙湖体育健身休闲公园工程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20.38万元, 招标人为徐州市云龙区城市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20.38万元(人民币)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大龙湖体育健身休闲公园工程监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大龙湖体育健身休闲公园工程监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含)以上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必须在本企业注册)。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8-13 08:30到2024-08-19 17:00

获取方式: 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持有效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及有效二代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均加盖公章)联系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报名成功后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8-26 14:3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8-26 14:30

开标地点: 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开标室(徐州市云龙区郭庄路世茂广场SOH03号楼17楼第一开标室)

#### 七、其他

徐州市云龙区城市管理局大龙湖体育健身休闲公园工程监理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8月26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ZR-2024-DJC-053

项目名称：大龙湖体育健身休闲公园工程监理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0.38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施工阶段全过程及保修阶段监理（对工程进行“三控制、两管理、一协调和安全管理”）服务，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100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含）以上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必须在本企业注册）。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8月13日至2024年08月19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4点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部（徐州市云龙区郭庄路世茂广场SOH03号楼17楼财务室）

3. 方式：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持有效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及有效二代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均加盖公章）联系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报名成功后获取。

4. 售价：500元/份。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08月26日14: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开标室（徐州市云龙区郭庄路世茂广场SOH03号楼17楼第一开标室）。

#### 五、开启

1. 时间：2022年08月26日14: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开标室（徐州市云龙区郭庄路世茂广场SOH03号楼17楼第一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 响应文件的接收:

1. 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 2024年08月26日北京时间14:00
2.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024年08月26 日北京时间14:30
3. 响应文件的接收地点: 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开标室(徐州市云龙区郭庄路世茂广场SOHO3号楼17楼第一开标室)。

(二) 询问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质疑。

2. 质疑和投诉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

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质疑接收人: 张素雅 联系电话: 0516-83836677

地址: 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三)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四) 终止招标

终止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五) 说明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成交后不得转包或分包。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市云龙区城市管理局  
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云龙区淮海文博园18号楼  
联 系 人: 刘晨曦  
电 话: 0516-85901082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云龙区郭庄路世茂广场SOH03号楼17层

联 系 人： 张素雅

电 话： 0516-83836677

电 子 邮 件： zhongrui820@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素雅（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